

证券简称：国瓷 3

证券代码：400055

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受理股东股份确权申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依法裁定受理了本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，并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裁定本案交由醴陵市人民法院审理。2015 年 8 月 27 日，醴陵市人民法院作出（2015）醴法破字第 1-1 号裁定，准许本公司进入重整程序，同时指定国光瓷业清算组为国光瓷业管理人。

醴陵市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1 月 15 日出具（2015）醴法破字第 1-3 号民事裁定书，裁定批准《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重整计划》”），终止本公司重整程序。

根据《重整计划》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内容，本公司将于近日开展股份划转工作。为配合本公司《重整计划》的执行，本公司主办券商将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暂停受理股份确权的申请。对未确权的股份将在《重整计划》股份划转工作完成后继续办理确权登记工作，请各位投资者留意后续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

